

##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900.00 万元到 4,3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6,373.06 万元到 7,773.0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000.00 万元到 16,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5,224.35 万元到 8,224.35 万元，同比提升 67.19% 到 105.77%；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2,600.00 万元到 15,40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0.00 万元到 4,2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5,715.73 万元到 7,115.7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00.00 万元到 2,7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5,382.76 万元到 6,182.7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预计 2025 年末净资产为 84,500.00 万元到 85,900.00 万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900.00 万元到 4,3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6,373.06 万元到 7,773.0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000.00 万元到 16,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5,224.35 万元到 8,224.35 万元，同比提升 67.19% 到 105.77%；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2,600.00 万元到 15,400.00 万元。

（3）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0.00 万元到 4,2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5,715.73 万元到 7,115.7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4）预计 2025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900.00 万元到 2,7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 5,382.76 万元到 6,182.7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5）预计 2025 年末净资产为 84,500.00 万元到 85,900.00 万元。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4 年年度利润总额：-3,473.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15.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82.76 万元。

（二）2024 年年度每股收益：-0.2843 元。

（三）2024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775.65 万元。

（四）2024 年末净资产：80,896.73 万元。

##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本年订单增加，导致 2025 年度收入上涨

公司主要产品灭火抑爆系统为整车的分系统，需求受整车的年度任务影响，

整车的年度任务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产品的交付受总装厂生产进度的影响，而各总装厂的生产计划、进度等存在差异，导致 2025 年度的订单增加。

## （二）公司减值准备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加强及与 E 单位就 M03 灭火系统和 M29 抑爆系统产品合同暂定价事项达成一致，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冲回，增加本期利润。

##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6），公司因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为负值，且 2024 年度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 12.4.10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0 日